

## 中国工商银行关于增加基金定投业务基金产品的通告

中国工商银行自 2006 年 4 月 17 日起，联合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推出第二批开办基金定投业务的基金产品，新增 6 支基金产品，分别为：

工银瑞信核心价值基金（基金代码：481001）、广发稳健基金（基金代码：270002）、融通蓝筹成长基金（基金代码：161605）、诺安平衡基金（基金代码：320001）、博时精选股票基金（基金代码：050004）和南方宝元债券基金（基金代码：202101）。

包括首批开办基金定投业务的 6 支基金产品：广发聚富基金（基金代码：270001）、申万巴黎盛利精选基金（基金代码：310308）、华安 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基金（基金代码：040002）、国联安德盛稳健基金（基金代码：255010）、南方稳健成长基金（基金代码：202001）和融通深证 100 指数基金（基金代码：161604）在内，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受理的基金产品共计为 12 支。

现将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 一、基金定投业务规则

1. 基金定投业务是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以固定时间、固定金额申购工行代销的某支基金产品的业务。基金管理公司接受投资人的基金定投申购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人的要求在某一固定期限（以月为最小单位）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内扣划固定的申购款项。

2. 基金定投业务的每月最低申购额为 200 元人民币，投资金额级差为 100 元人民币。目前，工行推出投资期限为 3 年和 5 年的两种基金定投品种（分别对应的基金定投品种代码为 361 和 601），划款期限皆为一个月。

3. 对通过基金定投申购并确认成功的基金份额，投资人可以在业务受理时间内随时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基金交易卡到当地工行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基金赎回业务。

4. 与一般申购一样，基金定投申购需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未知价”是指投资人办理基金定投申购业务后，以实际扣款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 基金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各基金的基金定投具体收费方式及费率标准与一般申购相同（优惠活动除外）。

6. 投资人申请开办基金定投后，如开通申请在法定交易时间内，则银行系统于申请当日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如开通申请在法定交易时间之后，则银行系统于交易申请次日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从投资人开办基金定投业务第二个固定期限的首个工作日起，银行系统开始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如当日法定交易时间内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余额不足，银行系统会自动于次日继续扣款，并按实际扣款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认份额。

7. 投资人退出基金定投业务有两种方式：一种是投资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向基金管理公司主动提出退出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并经基金管理公司确认后，投资人基金定投业务计划停止。二是投资人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投资人指定的扣款账户内资金不足，且投资人未能按照约定及时补足申购资金，造成基金定投业务计划无法继续实施时，系统将记录投资人违约次数，如违约次数达到三次，系统将自动终止投资人的基金定投业务。违约次数计算方法如下：若投资人本期内的资金账户余额不足，则本期扣款申购不成功，违约次数加一。在下一期次内，系统不仅要补扣上期申购款，还要扣取本期申购款，若补扣申购和本期扣款申购两者都成功，违约次数减一；若补扣申购成功且本期扣款申购不成功，违约次数不变；若补扣申购和本期扣款申购两者都不成功，违约次数再加一；依此类推。

8. 若投资人在计划期内未及时交纳基金定投业务计划所规定的款项时，投资人可将上期未交款项与本期应扣款项同时存入指定的资金账户，并均按实际扣款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确认份额。

二、为鼓励基金投资客户树立长期投资理念，积极参加基金定投业务，中国工商银行联合各家合作基金管理公司，推出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措施。费率优惠措施如下：

1. 凡在 2006 年 4 月 17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期间，投资人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基金定投协议，其活动期内各次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为八折。举例：若 A 客户 2006 年 4 月，在中国工商银行网点签订定投协议并受理成功，则在 2006 年 4 月至 9 月的六次自动申购时，均享受八折的申购费率优惠。若 B 客户 2006 年 5 月签订协议，则在 2006 年 5 月至 9 月的五次申购享受八折的申购费率优惠，依此类推。若 2006 年 10 月 1 日后（含当日）签订基金定投协议，则不能享受此费率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间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亦不能享受此费率优惠。

2. 凡在 2006 年 4 月 17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期间，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人，从首期扣款开始，若连续成功扣款 12 期，则从第 13 期扣款开始，其所申购基金的申购费率优惠为 9 折；从首期扣款开始，若连续成功扣款 24 期，则从第 25 期开始，申购费率优惠为 8 折。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3. 凡在 2006 年 4 月 17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期间，投资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HTTP://WWW.ICBC.COM.CN](http://www.icbc.com.cn)）、电话银行（95588）申购上述 12 支基金产品，均可享受八折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因客户原因导致其优惠活动期间内基金申购申请确认不成功的，则不能享受此费率优惠。

上述各项优惠活动不含后端收费模式。

### 三、其他事项

1. 工行基金定投业务投资人特指个人投资人。基金定投业务其他未明事项，请投资人遵循有关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工商银行基金业务相关规定。

2. 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各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等文件、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及信息披露。

3. 如投资人对基金定投有任何疑问，或希望得到更多相关资料，欢迎登录中国工商银行及各基金公司网站或直接致电客服电话，我们将努力为您提供专业、便捷的基金理财服务。

4. 基金定投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最新通告为准。

特此通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巴黎基金有限公司  
2006 年 4 月 14 日